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广西天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保荐机构”）作为广西天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山电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对天山电子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广西天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46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2,534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1.51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79,846.34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 7,616.0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2,230.34 万元。募集资金已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划至公司指定账户。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出具了《广西天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13-5 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

《广西天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申万宏源承销保荐于2022年11月11日分别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灵山县支行、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灵山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世界之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五象支行以及于2025年7月7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五象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6个定期存款账户和2个结构性存款账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灵山县支行	9450****8896	-	募集资金专户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钦州灵山支行	6600****0080	9,484,232.40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世界之窗支行	7559****0105	9,902,544.67	募集资金专户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五象支行	7559****0888	3,931,058.32	募集资金专户 [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五象支行	7559****0999	6,551,742.51	募集资金专户 [注]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灵山支行	8000****0112	11,000,000.00	定期存款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灵山支行	8000****0113	29,000,000.00	定期存款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灵山支行	8000****0116	15,000,000.00	定期存款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灵山支行	8000****0117	10,000,000.00	定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五象支行	7559****0182	20,000,000.00	定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五象支行	7559****0196	15,000,000.00	定期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五象支行	7559****0169	4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五象支行	7559****0172	30,000,000.00	结构性存款
合计		199,869,577.90	

注：经 2025 年 6 月 1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并就新增募投项目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7559****0999 及 7559****0888，注销超额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三、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2、本期利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

经 2024 年 11 月 13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并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召开的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8,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经 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并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5,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5 年度，公司在额度范围内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累计确认收益 628.41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定期存款及结构性存款金额 17,000.00 万元未到期，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现金管理金额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灵山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收益型	1,100.00	2025/10/16	2026/4/16	1.30%-2.50%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灵山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收益型	2,900.00	2025/10/16	2026/4/16	1.30%-2.5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	4,000.00	2025/10/17	2026/1/19	1.00%-1.75%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现金管理金额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化收益率
公司广西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五象支行	(三层) 94 天	益型				1.9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五象支行	结构性存款 (三层) 92 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5/11/11	2026/2/11	1.00%-1.70%-1.9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五象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收益型	2,000.00	2025/12/10	2026/1/10	1.10%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灵山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收益型	1,500.00	2025/12/22	2026/3/22	1.10%-2.30%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灵山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收益型	1,000.00	2025/12/22	2026/1/22	1.00%-1.1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西自贸试验区南宁片区五象支行	定期存款	保本收益型	1,500.00	2025/12/23	2026/1/23	1.10%
合计			17,000.00			

3、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天山电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净额为72,230.34万元，扣除募投项目资金需求后超募资金为40,974.05万元。

(1)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经 2022 年 12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并经 2022 年 12 月 28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 12,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2023 年转出。

经 2025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经 2025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2,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2025 年转出。

(2) 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

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及财务情况，在保障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聚焦液晶显示核心业务的垂直整合与升级拓展，加速推进全球化战略布局，扩充车载电子领域液晶产品产能，进一步提升公司盈利能力，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将尚未使用的全部超募资金用于投资建设新项目。

经 2025 年 6 月 1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经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公司将尚未使用的全部超募资金（含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等）和自有资金投资建设天山电子檀圩园区车载液晶显示模组生产线项目和天山电子檀圩园区综合能力提升项目，本次项目投资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

截至 2025 年 7 月，公司已使用超募资金共计人民币 24,000.00 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并转出，剩余超募资金净额为 16,974.05 万元（不含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等），超募资金专户注销时实际结余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等总余额为 2,135.46 万元，合计 19,109.51 万元，已于 2025 年 8 月前分别转入天山电子檀圩园区车载液晶显示模组生产线项目专户 118,445,299.45 元和天山电子檀圩园区综合能力提升项目专户 72,649,800.00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超募资金专户余额为 0.00 元且已注销。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情况

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募投项目当前实际进展情况、当前市场变化情况及自身经营发展需要，经审慎分析和认真研究，为满足市场需求、优化公司产品布局、提升市场竞争力，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与投资回报，维护全体股东和公司的利益，公司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进行调整。

经 2024 年 8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

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建设内容、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不发生变更的前提下，对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光电触显一体化模组建设项目”“单色液晶显示模组扩产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2024年10月21日调整至2026年10月21日。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投资总额、实施地点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

基于市场需求，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实际经营情况，为有效整合公司内部资源，优化各业务架构，提高经营管理效率及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募投项目的投资计划进行变更，调整内部投资结构、投资总额、实施地点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

经2024年11月1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并于2024年11月29日召开的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投资总额、实施地点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投资总额、实施地点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具体变更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变更前总投资额	变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	变更前实施地点	变更后总投资额	变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	调整募集资金金额	变更后实施地点
光电触显一体化模组建设项目	10,636.56	9,348.22	广西钦州市灵山县三海街道十里电子信息产业园	19,050.29	17,761.95	+8,413.73	广西钦州市灵山县三海街道十里电子信息产业园
单色液晶显示模组扩产项目	11,122.32	11,122.32	广西钦州市灵山县三海街道十里电子信息产业园	2,708.59	2,708.59	-8,413.73	广西钦州市灵山县檀圩镇灵北路东街335号
合计	21,758.88	20,470.54		21,758.88	20,470.54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序号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A	72,230.34

项目		序号	金额
截至期初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B1	30,295.56
	利息收入净额	B2	2,923.78
本期发生额	项目投入	C1	25,607.82
	利息收入净额	C2	736.22
截至期末累计发生额	项目投入	D1=B1+C1	55,903.38
	利息收入净额	D2=B2+C2	3,660.00
应结余募集资金		E=A-D1+D2	19,986.96
实际结余募集资金		F=F1+F2+F3	19,986.96
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F1	2,986.96
定期存款		F2	10,000.00
结构性存款		F3	7,000.00
差异		G=E-F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1、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预计投资额 4,785.75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投资 2,798.17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及预备费投资 248.35 万元；研发开发费用投资 1,739.23 万元，包括研发物料、人员薪资及其他研发费用。该项目主要为公司研发项目提供服务，预计不能产生直接的经济效益，因此该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项目成果体现在缓解公司资金压力，降低财务风险。

3、天山电子檀圩园区综合能力提升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其项目成果体现在项目顺利实施后，公司的综合运营能力将进一步提升，确保公司可持续发展，为公司带来潜在经济效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核查报告附件 2。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存在购买非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情形。2024年6月19日至2025年6月12日期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非保本型理财产品共计23笔，产品风险等级为PR1及PR2级，其底层资产主要为现金、存款、大额存单、同业存单、货币基金等货币市场类资产以及国债、地方政府债券、中央银行票据等固定收益类资产，风险较低，流动性好，属于稳健型投资品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非保本型理财产品的主要原因系公司对部分银行理财产品的性质认定存在偏差。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已全部赎回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非保本型理财产品，已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购买非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购买的上述理财产品未造成募集资金损失，未对募投项目实施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前述问题，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已加强对公司相关人员的培训，公司成立了专项整改工作小组，组织各部门做好整改工作，并对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购买非保本型理财产品问题制定了具体整改措施。今后公司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方面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天山电子公司管理层编制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天山电子公司募集资金2025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主要核查工作

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天山电子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方式包括查阅募集资金的银行对账单、财务凭证、公司公告及其他相关报告与文件等，并与公司负责人等相关人员进行访谈。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天山电子 2025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违规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除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存在购买非保本型理财产品的情形外，不存在其他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天山电子在 2025 年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广西天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2,230.3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607.8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903.3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8,413.7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1.6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注 1]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注 3]	调整后投资总额 (1) [注 3]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光电触显一体化模组建设项目	是	9,348.22	17,761.95	6,611.10	17,982.29	101.24	2026 年 3 月 25 日	481.81	本期不适用 [注 4]	否
2.单色液晶显示模组扩产项目	是	11,122.32	2,708.59	1,648.13	2,570.46	94.90	2026 年 10 月 21 日	971.78	本期不适用 [注 4]	否
3.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785.75	4,785.75	1,716.67	1,716.67	35.87	2026 年 10 月 21 日	本期不适用	本期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注 2]	否	6,000.00	6,000.00		6,002.04	100.03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1,256.29	31,256.29	9,975.90	28,271.46	—	—	1,453.59	—	—
超募资金投向										
1.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24,000.00	24,000.00	12,000.00	24,000.00	100.00	—	—	—	—
2.天山电子檀圩园区车载液晶显示模组生产线项目	否	11,578.02	11,578.02	2,229.55	2,229.55	19.26	2026 年 6 月 27 日	本期不适用	本期不适用	否

3.天山电子檀圩园区综合能力提升项目	否	7,264.98	7,264.98	1,402.37	1,402.37	19.30	2027年6月27日	本期不适用	本期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42,843.00	42,843.00	15,631.92	27,631.92	——	——	——	——	——
合计	——	74,099.29	74,099.29	25,607.82	55,903.38	——	——	1,453.59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核查报告“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之所述。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本核查报告“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之“3、超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之所述。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详见本核查报告“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之“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投资总额、实施地点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之所述。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了募集资金项目。2022年11月1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截至2022年10月31日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471.85万元。2022年11月23日，公司从募集资金账户中置换出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款项。</p> <p>经2025年11月1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实施期间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使用资金。2025年度，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为685.57万元。</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详见本核查报告“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之“2、本期利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情况”之所述。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节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p>用途：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19,986.96万元（包括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和结构性存款），公司将募集资金余额用于陆续投入承诺募集资金项目。</p> <p>去向：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存款专户、购买定期存款及结构性存款，其中用于购买定期存款及结构性存款金额17,000.00万元，2,986.96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存款专户。</p>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注：1、本期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内容主要系承诺投资的募投项目内部投资额结构、投资总额、实施地点等调整，但承诺投资的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未变更，详见本核查报告“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之“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情况”、

“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投资总额、实施地点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之所述。

2、承诺投资项目-光电触显一体化模组建设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的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调整后投资总额的差额系该等募集资金账户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投入项目所致。

3、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和调整后投资总额 74,099.29 万元与募集资金净额 72,230.34 万元差额为 1,868.95 万元系超募资金专户的利息收入及现金管理收益投入项目所致。

4、公司未对变更后的光电触显一体化模组建设及单色液晶显示模组扩产项目的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做出任何承诺，故此处承诺效益及承诺效益与实际效益的对比情况不适用。

附件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5 年度

编制单位：广西天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光电触显一体化模组建设项目	光电触显一体化模组建设项目	17,761.95	6,611.10	17,982.29	101.24	2026年3月25日	481.81	本期不适用	否
单色液晶显示模组扩产项目	单色液晶显示模组扩产项目								
单色液晶显示模组扩产项目	单色液晶显示模组扩产项目	2,708.59	1,648.13	2,570.46	94.90	2026年10月21日	971.78	本期不适用	否
合计	—	20,470.54	8,259.23	20,552.75	—	—	1,453.59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核查报告“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之“5、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内部投资结构、投资总额、实施地点及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变更情况”之所述。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核查报告“三、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之“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情况”之所述。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广西天山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孙永波

黄自军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